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5-073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出具的《关于更换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关于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保荐代表人的专项说明》。

中金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首发项目”）的持续督导机构、以及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以下简称“定增项目”）的保荐机构，原委派保荐代表人杨赫先生、朱弘昊先生担任保荐代表人。现朱弘昊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和保荐工作。为保证日后持续督导和发行上市申请工作的有序进行，中金公司委派张泽亚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朱弘昊先生担任公司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及保荐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发项目持续督导期间及公司定增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杨赫先生和张泽亚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朱弘昊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

附件：张泽亚先生简历

张泽亚先生，保荐代表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作为保荐代表人或项目核心成员参与森麒麟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天马科技 2020 年非公开发行人项目、格灵深瞳科创板 IPO 项目、森麒麟主板 IPO 项目、起帆电缆主板 IPO 项目、之江生物科创板 IPO 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